

臺北市市場處使用臺北市政府資料整合平臺  
查詢戶籍資料 使用者保密切結書

具切結人\_\_\_\_\_（以下簡稱乙方）於\_\_\_\_\_（機關名稱）\_\_\_\_\_（以下簡稱甲方）工作期間，因業務需要使用臺北市政府資料整合平臺查詢戶籍資料、通行碼等，乙方願意依下列規定辦理：

- 一、為維護公務機密及戶籍業務個人資料保護，乙方對於職務上相關之公務機密及個人資料，就其內容負永久保密之責，不因離職而終止。
- 二、乙方願遵守「刑法」、「公務員服務法」、「國家機密保護法」、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及「臺北市政府資訊安全管理規範」等相關法令，不私自蒐集任何資訊將上開資訊洩漏、複製、轉讓、再使用或交付第三人。
- 三、本案資料、通行碼等保密期限，不受工作完成（結案）、不同工作地點及時間之限制。乙方持有或獲知資料、通行碼等，不得洩漏或轉讓第三者，如有洩露、交付公示於他人者，願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- 四、乙方違反本資訊安全保密切結書之規定，致造成甲方或第三者之損害或賠償，乙方同意無條件負擔全部所有責任，包括但不限於因此所致甲方或第三人涉訟，所需支付一切費用及賠償。於第三人對甲方提出請求、訴訟，經甲方以書面通知乙方提供相關資料，乙方願充分合作提供。

具切結人：\_\_\_\_\_（請簽名）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出生日期：

戶籍地址：

中華民國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